北京市东城区生态环境局2025年综合执法检查计划

| 序号 | 检查事项 | 检查内容 | 管理对象基数 | 计划检查数量/年 | 检查比例 | 检查方式 | 检查主体 |
| --- | --- | --- | --- | --- | --- | --- | --- |
| 一、蓝天保卫战执法 |
| 1 | “点穴式”执法 | 开展大气、噪声“点穴式”专项非现场驱动的现场执法。大气“点穴”。根据空气质量排名和工作部署，对排名落后街道涉及单位开展检查。对市级“点穴式”执法发现移送的问题进行核查整改。噪声“点穴”，根据商业固定设备、施工噪声投诉数据分析的噪声地图开展检查，督促属地、单位落实环境管理职责。 | 6275 | 385家次 | 7%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2 | 书记点评会执法 | 对市级移送的问题线索进行现场检查整改，开展非现场驱动的现场执法。 | 6275 | 16家次 | 0.3%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3 | 重点时期执法 | 按照重大活动保障安排和重污染工作机制要求，开展重点时期专项现场执法，保障环境质量和环境安全。 | 6275 | 非现场750家次，现场不超过500家次。 | 现场7%非现场12%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4 | 采暖季锅炉专项执法 | 对未安装在线监控的单纯采暖季锅炉使用单位开展专项非现场加现场执法，注重执法监测联动，以未开展低氮改造或改造目标为80毫克/立方米的燃气锅炉、燃油锅炉使用单位为检查重点。 | 441 | 非现场25家次，现场不超过25家次。 | 现场5%非现场5%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5 | 餐饮包案执法 | 深化千家包案工作机制，开展餐饮专项非现场加现场执法。结合2024年市级每月一题平台收到涉餐饮油烟投诉举报，组织开展非现场、现场执法，针对2024年投诉10次以上（含10次）的新增点位和2023年未解决的点位开展包案。 | 4285 | 非现场390家次，现场不超过569家次 | 现场13%非现场9%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6 | 信访投诉执法 | 持续推进接诉即办，对餐饮油烟、工业噪声、异味扰民、工业污染等各类投诉举报案件即时现场执法，在规定期限内依法查实办准，建立辖区重点举报案件台账并及时跟进办理进度；做好政策解释和执法普法宣传，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提高响应率、解决率、满意率。定期分析研究各类举报线索，提前研判规律性共性问题，对举报频率较高的违法行为和区域加大执法力度。切实加强举报奖励与综合执法工作的衔接，对符合条件的举报人予以奖励。 | — | — | — | 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7 | ODS执法 | 对ODS备案单位开展专项非现场加现场执法，结合日常执法、全时执法等任务，对涉ODS企业实施日常监管，摸排企业备案情况，督促未备案企业依法限期备案。 | 9 | 9 | 100%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8 | 中高考期间噪声执法 | 中高考时期开展“绿色护考”行动，采取联合执法、全时执法等方式，配合公安、城管执法等部门做好消夏夜市、广场舞、装修扰民等社会生活噪声和学校、考点周边的施工噪声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依法进行查处，对生态环境职责以外的问题及时移交相关职能部门。 | 6275 | 非现场40家次，现场检查不超过40家次 | 现场0.6%，非现场0.6% | 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9 | 在用车重点道路执法 | 按照“环保检测、公安处罚”模式，在辖区内重点道路对上路行驶车辆开展人工执法检查，路检开展氮氧化物检查。突出夜间时段执法检查，重点查处排放超标未及时复检车辆。 | 途经检查点位的车辆 | 不少于2.9万辆 | — | 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在用车入户执法 | 针对上年度黑名单、在线异常和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重点车辆以及超标车辆较多的重点用车大户等线索开展“非现场+现场”执法检查，从严查处年度超标率超过10%或者单车年度超标被处罚5次以上的违法行为。适时开展氮氧化物检测。 | 东城区注册车辆及在区内停放、维修、使用车辆 | 氮氧化物检查1万辆（含道路执法） | —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10 | 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 | 结合日常、专项检查任务加强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执法检查，严查违反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有关规定的违法行为。根据企业编码登记数量以及施工工地进出场登记情况，筛选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机械开展“非现场+现场”执法检查。在执法检查中收集黑加油站点、非法流动加油车等相关问题线索，及时移送市生态环境局或属地公安部门。其中移送属地公安部门的，将线索及办理结果及时报送市生态环境局。结合“点穴”、热点网格报警、重污染应对、重大活动保障等工作，检查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同时开展扬尘督导检查，将发现的扬尘问题通过电子系统、函送等方式移送城管部门或属地街道（地区）。 | 在东城辖区内使用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 650 | —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11 | 机动车检验机构和维修机构执法 | 依托机动车定期排放检验监管系统对检验机构和维修机构开展非现场加现场专项检查，其中非现场检查全年60次。每日对车辆检验过程进行网络监控，全年重点车型网络监控核查率不低于80%。对发现问题进行现场核查，重点查处干扰OBD检测、检测仪器安装作弊软硬件、冒黑烟车出具合格报告、擅自放宽检验方法等违法违规行为。根据检查中发现的临时租用净化装置、破坏车载诊断系统的问题，对机动车维修机构开展延伸检查。 | 1 | 60 | 100%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12 | 机动车遥感监测执法 | 利用辖区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开展专项非现场执法，审核超标车数据。按照标准对执法设备定期校准和巡检，加强设备监测数据传输监控，提升数据有效率，及时排查异常问题并提交书面说明。 | 途经检查点位的车辆 | — | —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二、碧水保卫战执法 |
| 13 |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执法 | 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开展专项现场执法检查，依法查处水源保护区内的违法排污口、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养殖粪污水、垃圾堆放、钓鱼等违法行为。 | 2 | 2 | 100% | 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三、净土保卫战执法 |
| 14 | 新污染物和新化学物质专项执法 | 对新污染物和新化学物质开展专项非现场加现场检查。严格落实国家、本市关于新污染物治理工作要求以及《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要求，加大对未按规定落实环境风险管控措施企业的监督执法力度，严查未依法办理新化学物质登记、备案手续的违法行为，防范环境风险。 | 2 | 非现场5家次，现场不超过5家次 | 100%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四、辐射执法 |
| 15 | 辐射执法 | 对涉及辐射单位开展日常非现场加现场执法，按照技术程序，重点检查辐射安全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辐射安全和防护设施运行情况等。根据发现的问题线索开展非现场驱动的现场检查，根据工作实际需求进行关键点的辐射剂量监测核实或者采样。 | 180 | 非现场180家次，现场不超过180家次 | 100%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五、综合执法 |
| 16 | 深入推进分级分类执法 | 根据分级分类工作要求，以污染源为对象，对大气、水、土壤、固体废物、噪声、辐射等要素，开展差异化、多要素、综合性的日常检查。将污染源分为ABCDE五个级别，分别按比例开展非现场检查和现场检查。 | 总数：1927A级：16B级：1090C级：504D级：166E级：151建设项目：72 | 非现场650家次，现场不超过491家次 | 现场B级：10%C级：36%D级：60%E级：100%非现场A级：100%B级：10%C级：36%D级：60%E级：100%报告书：100%报告表：34%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17 | 科技手段线索核查执法 | 自动监控系统。依托自动监控平台，对污染物数据、自动监控标记内容每日至少开展1遍巡查，审核排污单位是否存在超标、虚假标记、贴线生产等异常问题，发现问题线索后，将异常问题录入综合执法平台，填报非现场执法清单；同时开展非现场驱动的现场执法，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比对监测、准确性核查等方式，及时固定违法证据，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 6 | 96 | 100%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油气回收在线监控。依托油气回收在线监控平台，每月对已安装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的加油站非现场检查1次。重点检查存在预报警问题线索的企业，对发现存在报警和短时间罐压骤降的问题线索开展现场精准检查。结合现场视频监控、比对监测、一致性和准确性核查等手段，查处油气回收系统和在线监控系统不正常运行、手动开启回气阀等违法行为。 | 12 | 144 | 100%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热点网格。依托热点网格系统，开展日常线索核查、“点穴式”执法、全时执法和重大活动保障执法等，按要求完成非现场驱动的热点网格报警线索现场核查 | 6275 | 652 | 10.3%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其他线索核查。依托排污许可证管理系统、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新化学物质管理信息平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系统、信息披露等平台信息及遥感、走航、视频核查等科技手段，通过非现场手段发现问题线索，开展非现场驱动的现场执法， | 6275 | 137 | 2.2%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18 | “三监”联动线索核查执法 | 根据“三监”联动反馈裸地、重型车、用电监控等问题线索，以及管理部门转办的碳排放、建设项目（含电磁）、辐射、排污许可证后核查、环境信息披露等问题线索，开展即时非现场执法。 | 6275 | — | — | 非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19 | “两打”专项执法行动以及深化打击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执法 | 对于危险废物，利用各类信息系统开展大数据分析，精准发现问题线索，重点针对废矿物油、精（蒸）馏残渣、废旧药品、废酸、废旧电子、工业污泥、废铅蓄电池等危险废物产生、收集、处置单位（个人）和非法加油活动开展联合检查。对于在线自动监控，筛选频繁故障（含超标后标记或报告故障）、超标后骤降、虚假标记、恒值、贴线生产等异常问题线索开展数据分析，查办违法犯罪问题。对于第三方弄虚作假，聚焦排污许可自行监测、验收监测、比对监测等关键领域，严查采样人未到场、同一采样人在相近时间出现在不同地点、原始记录缺失等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的情形。 | 涉及污染物排放的单位 | 非现场12家次，现场不超过105家次 | \_\_ | 非现场检查+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20 | 执法监测执法 | 注重执法监测联动，对《2025年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中的执法监测和在线自动监控、在油站在线监控比对监测等执法监测任务，开展专项现场检查，全年现场检查监测不超过12家次。 | 涉及需要开展监测的污染源排放单位 | 12 | \_\_ | 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 21 | 全时执法 | 强化数据分析应用开展日常现场检查。与重点时期、重点地区、重点任务和问题线索相结合，采取工作日、休息日及昼、夜不间断的“全时”形式开展执法检查，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原则上每周出动3次，每次1组，其中工作日晚上出动1次检查3家次（点位）、周末两天日间各出动1次检查6家次（点位），其余时间每天至少有1组执法人员备班，落实快速反应机制要求。全年现场检查不超过780家次。 | 6275 | 780 | 12.4% | 现场检查 | 东城区生态环境局 |

生态环境执法对同一家企业最高现场检查上限是12次/年